

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间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经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，会议由肖治召集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逐项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经组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设监事会主席一名，现提名肖治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聘任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监事会

2024年2月24日